

歡迎參觀工廠

歡迎參觀

本公司生產之各種產品，均係採用最先進之設備及技術，品質優良，價格公道，歡迎各界人士蒞臨參觀指導。

（圖說）

圖一：生產線之各種設備。

圖二：生產線之各種設備。

圖三：生產線之各種設備。

圖四：

生產線之各種設備。

歡迎參觀

佛蘭克林自傳

第七章

上章曾述及余有所計畫，以求立言於後世，今當述余之計畫，及其目的。余最初之感想，悉包括於下面之一幅小紙中，此一幅小紙，爲余無意中保存者。

「讀史之心得」

時在一千七百三十一年五月九日

「世界大事，如戰爭革命，皆起於黨爭。」

「凡一黨均本本黨現在之利益以爲政見，其利益究屬實在與否，自渠輩視之，固認爲利益也。」

「黨派不同，所見亦不同，亂從此生矣。」

「各黨發揮其政見時，黨中分子，眼光注射於個人之利益。

「當政黨達其公共目的時，黨內分子，又爲其私人利益計，自相魚肉，以致政黨破裂，分爲無數小黨派，而亂日以滋。

「凡公共團體所作之事業，純爲國利民福起見者，可謂絕無僅有。不過以名義相號召，即其所作所爲，或間亦有利於國家，亦不過團體中各個人所得利益之贖餘，其初心固非爲國家着想，抱一種盡忠爲國之熱忱者也。

「至於以人類利益爲前提，而定其進行之方略，以求達目的者，尤未之有也。

「余爲此因思合世界各國，結一最大之道德社，凡社中諸人，均受約束於最適宜最良好之社章，夫如是賢明之社員，余決其遵守社章，較諸普通人民遵守法律，殆有過之。

「余思無論何人，苟試行此事，而得適當之效果，未有不蒙上帝之佑，而有良好結果者也。」

余決定俟余之境遇稍順且得暇時，即行己之素志，故將平生之思想，筆之於書。然當日所有記述，強半遺失，惟關於宗教之議論一紙，尚存未失。其議論之警要，舉世界所有各教之精采，無義不備，

而彼出主入奴之見，絕不攪入。故無論何教讀余書者，均不致有衝突不相容之點也。爰誌之如下：

「上帝獨一無二，創造萬物。」

「上帝順天承運，管理萬物。」

「凡人類對於上帝，應當讚美崇拜禱告感激。」

「對人行善，爲人類對上帝惟一之義務。」

「凡人類靈魂不滅。」

「上帝賞善罰惡，雖其途不一，然報施不爽。」

是時余擬定傳播余之主義，當先對於未結婚之純潔青年着手，勸其恪守余所定之教條。凡余教者，不惟對於上所列教條，須誓守勿渝，並須以十三星期行美德試驗，與余之自修者同。此教初傳時，並須謹守秘密。因恐集會結社之說一傳，號稱同志者蟻集，而不良份子濫竽其間。故本社入會之限極嚴，其初由社友偵察各人之交遊中，有無沈潛高明，堪與入選者。如得其人，即以本社教條，使之履行。行之有素，即介紹入社。社友之義務，以能濟困扶危，成人義舉爲目的。按本社之內容言之，應

定名爲「自由安適社」，自由云者，依本社教條，養成諸美德，則可以自由於罪惡之外，依本社教條，克勤克儉，則可以自由於債務之外，蓋負債之人，早已喪失其自由，一生須爲債權人作牛馬也。

以上乃余所能憶及，當時本道德之宗旨，集會結社之大概情形也。猶憶初擬設社時，得青年同志二人，力行余所定之教條，無絲毫苟且。但余爲境遇所壓迫，不得不力謀生計，結社之舉，漸付冷淡。其後置身社會，百務叢集，當時宏願，迄未克展。至於今日，風燭殘年，自顧精神頹墮，大非曠昔，此等重大事業，亦惟付諸流水，徒託空言耳。雖然，余固深信余之計畫，非書生之論，可言而不可用者，苟余之主義一行，社會國家，當增加不少之良好國民。且余意人之向善求進，不患出身微賤，惟患立身不正，立志不堅。苟能拋棄一切無益之遊戲，按余所指之道，終身行之，必能事業凌霄，名垂宇宙，改良社會，造福國家也。

一千七百三十二年，余著一種曆書，署名爲散得茲理查作。其後繼續纂著者凡二十有五年，人稱之爲可憐之理查曆書。本欲以此書灌輸普通知識於平民，內容力求完美豐富，不意銷行日廣，每歲計萬本，獲利頗鉅，凡本省之普通人民，莫不人手一冊，大有他書可無，此書一日不可無之概。余思

余書受社會歡迎如是，不惟爲灌輸智識之利器，抑亦改良道德之機緣。故余於該書，除應有盡有外，復摭拾嘉言懿德，吉光片羽，以爲暮鼓晨鐘，大意多取勤儉爲致富之本。夫人既無凍餒之虞，則不致受飢寒所迫，而爲寡廉鮮恥之事，是亦本儉以養廉之意，以間接促進道德。今引用其中之格言解之，「空囊難以直立」也。

余集世界各國古今名言，都爲一集，印諸一千七百五十七年之曆書卷首。其體材編爲一老師宿儒對多數聽衆，作一大編有統系之道德講演，集腋成裘，垂諸後世，自比散斷無章爲較愈。職是之故，美洲各報轉載殆遍，其在英國，且將拙作印爲一紙，家絃戶誦，勒爲座右之銘。其在法國，重譯者再，而教會中及鄉里縉紳，亦大批購買，以爲啓發愚蒙，講論道德之資料。賓夕法尼亞省本美洲濱海之地，各國商賈輻輳，因余書中有提倡節儉，不貴異物之說，由是外貨滯銷，數年之後，人皆云自全書出版，賓夕法尼亞省實挽回利權不少。

報紙爲傳播文明，改良社會之利器，余間嘗節取英國愛迪孫諸名流所辦之評論報，及世界各報，關於道德之名著，又余在共讀社中研究道德之論文，登載於余所辦之報紙中。內有蘇格拉底式

之談話一則，證明凡人於道德上有不完美之處，無論其藝能何若，終不足爲完人。又討論自制之談話一則，表明偶然爲善，雖善不足稱，必顛沛造次，均不出道德範圍，且罪惡之觀念，永不萌於心中，斯足爲貴。以上諸著作，皆刊於一千七百三十五年春季報紙中。

報紙亦有報紙之品格，故辦報者必須注意保持其尊重之要素。余所辦之報紙，對於譏訕會攻訐個人短長之文字，皆嚴行取締，絕不登載。間嘗有人以此等文字央求刊登，彼輩以爲報紙者，如受僱載人之車馬，能與之金錢，即當予以位置，送諸目的地也。余則不然，假令嚴詞拒絕之不已，則直云苟有所記載，必須廣告社會者，余願爲之另紙印刷，多多益善，請之自去傳散。若余之報紙，則以傳遞新聞爲職志，固不能勉強徇私意，舍棄新聞，使閱余報者，耗寶貴之光陰，得無聊之代價，致余報大減其價值也。現在之出版，大都以有聞必錄爲詞，專門代人攻訐，即令誣蔑當地正紳君子，在所不惜。甚如挑撥惡感，致使人相械鬪，甚如侮蔑友邦，傷及同盟，亦所不顧。此皆貶損報紙之品格，可爲出版諸君長太息者。余之縱論及此，蓋希望一般青年之爲出版事業者，慎毋以尊貴之出版事業，而習最卑污之村姬行爲，使社會薄視其報紙。即受人託囑，亦當峻卻之。余辦報歷有年所，始終抱此主義，於營

業上，固不因是而受影響也。

查理斯敦城地居南卡羅來納之衝，有印刷事業之需要。一千七百三十三年，余購備印刷機及鉛模，命余之夥友某分設印刷所於其地。當日訂定契約，余分取紅利三分之一，擔任印刷所開消三分之一。渠經理一切，頗能稱職。顧不諳簿記學，凡營業上所得贏利，雖每年匯余，而印刷所一切出入，無從稽核，余亦任之。其後渠死，由其孀妻繼續辦理。妻荷蘭產，凡荷蘭婦女，皆略受教育，核算爲該邦女子教育之一部。故自其妻繼辦後，不惟經手賬目，井井有條，即從前其夫之賬，亦極力爲之清理就緒。每屆季終，即將印刷所營業盈虧，列成報告，一覽了然。其營業亦大發達，不惟渠一家數口賴以生活，至期限屆滿，渠力能將余之股本清還，使其子獨力經營此業。

由上觀之，凡婦女能稍受有用之教育，較之學音樂習跳舞者實不可同日而語。蓋青年婦女，平時既受教育，則可以從事職業，即不幸而爲未亡人，亦可以支持門戶，撫養子女。俟子女長成，繼續父業，與其家而致巨富。如某夫人者，其懿範誠足以風世也。

一千七百三十四年，有長老會青年牧師名痕菲爾者，因傳道來此。善演講，口若懸河，妙語天成，

每遇其演講時，聽衆極歡迎之忱。余亦聽其說法之一人，覺渠之演講，較諸平常牧師，實大相逕庭。因渠不斤斤於陳腐之宗教教條，而注重於道德之實踐，其立論自高人一等。顧曲高和寡，一班自命爲真正教徒者，反嫌其議論廣博，持義不嚴，吠影吠聲，譏笑難出。甚且與舊牧師狼狽爲奸，訴諸僧正，欲剝奪其傳道權，由是譽之者半，毀之者半。余哀世人之不明是非，淆混黑白也，迺組織同志團，以歡迎其演講爲目的，於是大動筆戰。然不能無遺恨者，渠祇長於言詞，形諸筆墨，則往往詞不達意。余曾爲渠作論文數篇，及刊於一千七百三十五年四月之公報中之稿一篇，當時頗爲有識者所推重，風行一時。但在今日，則事過境遷，已成陳迹，此等文章，亦惟有向廢紙堆中討生活耳。

青年牧師之演講，既得余輩力任維持，反對之徒，似無能爲役。不意中間忽生波折，大足使歡迎者減其熱誠，反對者高其聲調。日者青年牧師正在講演，有反對者一人，亦卽席聽受，正在雄談滾雪之際，反對者忽恍若有悟，覺此等議論，曾見諸某名人著述中，雖其間稍有差池，而大體則屬雷同。因窮思力索，搜羅平生所讀之書報，最後果發現於英國某種評論雜誌，福斯德博士所著之談話一則中。其中文字，實與當日演講，如出一轍。乃廣爲宣傳，謂青年牧師之講演，皆勦襲他人之著作，以爲資

料。故與高采烈之同志圖，亦因之早日而散。然余猶以爲寧聽渠勸襲古人之名言，不願聽他人出於杜撰之謬論也。其後渠告余，謂既已底蘊畢露，無容諱言，其實平生無他長，惟富於記憶力，凡名人著述，過目不忘。撫拾既多，儼然宏議崇論，人不能難，其實中無所有。此後渠另整旗鼓，遠遊他處。故余對於教會之演講，嗣後絕不領教。但每年補助教會之常年捐款，余亦未常靳而不與也。

一千七百三十三年，余始習各國語言文字。最初學法文，歷時未久，即能讀其書。繼習意大利文，彼時與余同事研究者，有一友人某，方慶志同道合，可資觀摩。詎友人有棋癖，課餘之暇，頻嬲余對奕，甚而久戰不倦。以博奕而妨正業，余頗厭之，乃與之約，嗣後着棋一局，獲勝者，即爲研究意大利文之假教習。或文法，或會話，有隨意命題，課成績之權。兩人中有不遵約束者，下次不得再着棋，蓋意在注重意大利文，藉棋爲促進學業之物。余友之棋，與余本不相上下，互有勝負，因得互相切磋意大利文。職是之故，余與余友對於意大利文，均深造有得。其後余復習西班牙文，亦能直接考其載籍焉。

余書之前篇，不嘗言余幼時曾習拉丁文一年乎。彼時尙在齟齬，頗蹈楚王學書學劍之積習，誠不敢云已有心得。迨既習各國文字，而試取拉丁文之經典而考求之，融合貫通，幾十得其八九。余爲

之狂喜，不知手之舞之，足之蹈之。始知凡百學問，惟恐其不得入門，苟循序漸進，自有水到渠成之妙。余因是鼓勵，益肆力於墳典，其造就亦愈大。

據余研究之所得，凡有志之士，欲研究各國語言文字者，得一循序漸進，較為正當之法則。今之一班學習外國文者，往往選取拉丁文誦習之，以為苟能深造拉丁文，再習其餘各國文字，直易如反掌。然則何不更先習希臘文，以為拉丁文之基礎乎？夫吾人果聰明天賦，不費寶貴之光陰，即能深通拉丁文，譬如登高者，力能一蹴而達最高峯，再一步一步而下，以習法文，意文，先難後易，寧不甚佳。顧余見今之學者，往往肆力數年，而不得拉丁文之用。何如行遠自邇，登高自卑，不躡等以求進，自隨學而隨有所得，如余之法，初學法文，再習意文，最後乃習拉丁文。非云魯鈍之資，不能兼通多種文字，然能深通法意二國文字，已足供吾人之應用。較諸欲學法意，而先考拉丁文，以為基礎，後因其難，而不克竟功，其結果耗費光陰，僅得一知半解之拉丁文，而無所用，勝於多多矣。

余之不至波士頓者，計已十年。自離鄉後，境況漸佳，回憶舊遊，不勝係念。久欲作故鄉重游之舉，以事迄未如願。至於今日，更不能忍。乃束裝就道，一至該地，訪問當日故舊。回時道出紐坡德，獲見余

兄詹姆斯。骨肉數年離別，相見之下，親愛倍熱，前嫌頓釋。余兄開設印刷所於其地，有年，飽歷憂患，鬚髮皓然，頗呈龍鐘之狀。且爲余言，渠始將不久於人世，凡百都無所慮，惟孩提幼子，須余撫養，俾其成人，克繼父業，渠願足矣。彼時余姪年纔十齡，予重違兄命，力任扶持。兄死後，一切教養，視如己出，及其成人，始命之經理父業。更爲之將余兄印刷所之機件鉛字，購換一新。蓋余幼時不遵兄命，餬口四方，自謀生活。雖云男兒壯志，手足之情，未免有虧。晚年力遵遺命，庶足蓋余前愆。余嫂亦甚賢淑，自爲未亡人後，仍理故業，弗墜家聲，直至其子長成，克承父志，始倦勤焉。

一千七百三十六年，余抱喪明之慟。蓋余有愛子，年纔四齡，聰明伶俐，一旦得痘疹而亡，皆余之不德，未爲預先種痘所致。至今言之，猶爲心痛。余願天下之爲父母者，凡有幼子，及早關心，爲之種痘，弗蹈余之覆轍也。

共讀社組織有年，研究學問，陶冶性情，實大有益於吾人。本社同志，不欲吾人局部專操其美，頻有擴充社務之討論，第本社取祕密主義，且社員有爲十二人之定數，其初意原以杜魚龍混雜，至不能聲應氣求，故余亦爲反對增加社員之一人。迄於今日，見本社之於吾人道德學問，最有關係，寧能

使此等改造社會之良法美意，終祕而不宣。適建議凡本社社員每人可組織一支社，其社章仍趨本社之故步，但不必宣布與本社之關係。如此既不抵觸舊章，復可造就許多青年爲有用之材，且本社對於社會事業，能多納衆議，廣聞民情，藉多數向善之社員，志同道合，努力於公益事業，社會善舉，易於促成也。

此案經余提出後，立即通過。社員分頭實行，各設支社，雖不必社員諸人，皆有支社，其中五六人，確已組織。其名稱雖異，其精神則同，規模完好，彷彿母社。其後勢力膨脹，成效卓著，支社之影響於母社者，不勝縷舉，余當於日後述之。

自一千七百三十六年，得充省議會之祕書，余始置身通顯。初充祕書時，提交決議，無反對者。明年仍提議使余繼續供職，（祕書與議員相同，一年一度改選，）有新議員者，當他人將余名提交決議時，作長篇之演說，對余大施攻擊，以另薦一人。顧余以多數通過，仍獲繼任。夫余供職議會，既可得祕書之薪金，又得與議員諸君日夕周旋，凡議會一切印刷品，如選舉票法律紙幣，及該會之種種文件，均歸余承辦，營業上亦大有補助。實言之，此等印刷品，皆利益優厚，爲一般印刷所所歡迎，恐後者

也。

在議會反對余之新議員某君者，不獨爲大資本家，抑且八斗才豐，五車學富，其將來爲社會所推重，而壓倒議院羣英者，事有必至，今日果不出余所料。當是時，余深願結交，惟余不能脅肩諂笑，以卑污醜惡之手段以聯絡之。乃另圖一策。余固聞渠有一稀世之奇書，乃恭肅寸簡，願假一觀，致諸某君。渠果立允余請，卽以見示。越數日，璧還原書，復作長檄，既謝隆情，兼致景仰。人非木石，疇能無情，其後某君在議會與余相晤時，果語言款洽，禮貌周至，大非昔日之態度。過從既久，遂成至交，爲余臂助者不少。且友誼極篤，終其身無間言。先哲有言曰：「一度助汝者，將樂於再助汝，且過於汝之獲報於汝曾助之人。」於此可證焉。抑尤有說者，凡人與人相處，不宜以怨報怨，化仇敵爲良友，而四海之內，皆兄弟焉。

一千七百三十七年，前維基尼阿省長斯波茲吳德參將爲美洲總郵務長，頗不滿意於菲城之郵務代表。因其對於郵務，頗多疏忽，而開消賬目，又多可疑之點，乃奪其職，以余署理之。余得充此職，凡從前辦報種種困難，均可免除，而消息靈通，送報便利，廣告發達，凡余從前所不能與人爭者，俱爲

余獨擅其利。一升一降，其從前之郵務代表，固嗒然若喪，再不克用其良好地位，與余爲同業之競爭。而余則即莫余毒，且獲良好之機緣，其愉快可想。余因而有感焉：凡青年辦事，務宜勤慎職守，不可遇事敷衍，使簿記凌亂，賬目不清，則聲望日高，事業日隆，苟反是，未有不失敗者，此事可爲前車也。

余自營業稍順，始注意於社會公共事業，最初由一小小事業着手。先是本城之巡更者，歸警察所中人經理。其初立法，統計本城住戶，每戶須出一丁巡更若干夕。其後因貧富不同，特變通辦法，有能納出六先令者，即免其役。其意以爲既出六先令，即可代爲僱役充之。其後納稅者多，警察所因以爲利，所有巡邏更夫，均以賤價僱傭，下流。彼輩轟飲街頭，夜以繼日，不過濫竽充數，既不能盡巡邏之責，且有監守自盜之嫌。良戶巡丁，不肯與之爲伍。余爲此撰一論文，力詆時弊，提出於共讀社討論。且謂孤貧下戶，家徒四壁，亦須年出六先令，與擁資巨萬者一律。如余所見之某老嫗，零丁孤苦，所有不滿五十鎊。出此無名之重稅，事之不平，孰有過於此者。

吾人欲改良巡夜，宜另訂規則，由市民自辦。僱役固無不可，但須淘汰疲弱，專選精壯，不可虛耗金錢，一味官樣文章。征費一層，亦當視貧富爲等差，則經費既可稍爲充裕，辦理自無棘手之虞。此議

經社友通過，乃暗中傳至各支社，謂爲出自各支社之意。此事雖不能立即施行，而本城居民，大爲余意所動。其後數年，本社同人，漸次有權有勢，乃按余議實行改良，市民無不贊成。

菲城人烟漸次稠密，其地居民之大害，亟宜籌備預防及救濟之法者，莫如火災。余曾著一論文，其初提出於共讀社討論，後乃付諸印刷，痛陳火災之起，多由於疏忽大意，並詳示消弭救濟之法。衆聽余說，乃發起組織一救火會，得同志三十人，專爲消防火患，及爲失火者搬運家私。籌集經費，製備皮水桶，及堅固口袋，（以備裝運貨物），凡無論何家失火，本會任救濟之責。本會同人，每月月終開會一次，研究關於火災之消防，及救濟方法。

自余輩發起救火會後，居民受賜既多，均欲加入本會。本會以爲人數已足，不便再加，既然宗旨相同，不妨另行組織，由是繼續組織者，無慮數十百起。迄於今日，全城住戶，無不入會。余爲此書時，距余初發起救火會時，屈指五十載，而所辦之「合衆救火會」者，嶄然猶存。當時會內同人，零落殆盡，其存者惟余及某老丈，渠年較余纔長一歲耳。先是本會定章，開會時不到會者，罰金若干，以爲購製救火器具，如救火機器及雲梯長叉之類。器具齊備，消防迅速，凡有失火，無不立時撲滅，從無延燒至

二戶以上者。余思世界各國之城市，預防火患，救濟火災，當無出菲城之右者。

第八章

德高望重之希特飛德先生者，愛爾蘭之著名遊行佈道牧師也。西歷一千七百三十九年，作菲城之遊。當地牧師盡地主之誼，請渠在各禮拜堂中講演，嗣後漸遭厭忌，竟餉以閉門羹。先生計無所出，遂作野外講演。顧渠舌粲蓮花，語言雋妙，聽者蜂湧，初不問其屬何宗派也。先生講畢，憂心苦口，言詞之間，竟罵世人之天性，江河日下，半具獸性，半含魔心。逆耳之忠言，聽者皆能諒解，而讚美仰慕之忱，不爲少減。此使余見之聞之，甘心五體投地者也。當地自受先生教導後，人民氣象，煥然一新。方先生未來也，居民之對於宗教，漠不關心，或竟不以爲然，聞道之後，全境大有宗教化之狀。苟於薄暮之際，散步城中，不聞大街小巷各戶之歌頌主詩者，未之有也。

露天集會，究有風雨之不便，遂有另建道場之議。此說一創，鉅款疊集，於是指派專員，收捐建造。擬定會場深百英尺，廣七十英尺。營造之工人，聞係爲先生講演之用，益努力建築，其落成之迅速，遠